

浸信會愛羣社會服務處健羣社意見書

本社建議政府向精神復元者作以下支援：

1/ 就業政策：

現時精神健康服務不設夜診，這有礙我們就業，復元者在日間工作要提出日間請病假，向僱主提出是因精神病需要覆診存在困難，夜診更鼓勵復元者保持工作權利、看醫生是否公開復元者身份的私隱權利。

另外，政府可帶頭積極聘請，有相近能力的精神復元者就業。

2/ 宿舍在市區鼓勵融入

現時新的宿舍都在新界偏遠區域，這有礙復元者融入社會，因市區多保齡球、網球場、覆診的醫院都方便復元者過身心健康的社交生活。

3/ 公眾教育

政府因增撥資源，由小學開始進行教育，減少歧視精神復元者，另外亦有顯示，精神病起因來源於欺凌事件，因你和我不同，你很「奇怪」，所以我就欺凌你，所以教育人和人之間要懂得接納不同、接納差異，達到共融。

4/ 加設兒童精神科

現時兒童患精神情緒障礙愈見年輕化，更高達 40%，但香港兒童精神科，就以港島區為例，只有瑪麗醫院設專科，明顯服務是滯後，家長排期輪候要達 3 年，這不鼓勵及早預防，情況亦到十分緊急。

5/ 設立創意藝術基金?

另一方面，我們香港可以有一種更創意的想法嗎？香港兒童夢想是消失是存在？當香港兒童要送到精神科，被醫生斷症，你分類是患病患病，那怎樣了？學校可得資助，SEN 可得到更多資助。於是學生被服藥，藥物讓他們鎮靜，身體有甚麼反應，以後他的生活怎樣了？政府可以更積極介入嗎？

醫療化非單一靈丹，兒童和我們都需要一個好玩生活空間。要玩，生活意義不單要滿足考試。香港兒童需要各方各界創意想像，例如香港有一群有心藝術家在地區公園，用車胎設計好玩的搖搖板樂園公園。孩子要有快樂，孩子有病是因為他們失樂。政府，我們建議你可以設立一個創意基金，開放給不同有心人士，為孩子發揮創意，兒童有希望，香港才有希望。